

证券代码：002356

证券简称：赫美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6-093

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.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赫美集团”）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赫美旅业有限公司（以工商注册核准信息为准，以下简称“赫美旅业”）。注册资本拟定为 10,000 万元人民币，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 10,0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100%。

2.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3.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及公司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设立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

1. 公司名称：深圳赫美旅业有限公司

2. 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0,000 万元

3. 注册地址：深圳市

4. 经营范围：旅游产业的投资与资金管理；文化旅游项目策划和开发经营；旅游资源开发和经营管理；旅游宣传营销策划；旅游商品开发经营和旅游信息综合服务；酒店、餐饮、旅游服务业务管理和投资；旅行社；旅游地产开发与经营；文化传播；休闲农业商品开发经营等。

5. 投资方的出资形式：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10,000 万元人民币，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。

以上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。

三、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赫美集团基于在旅游、商业及金融等板块的资源，全面布局生态型品质消费产业。公司全资子公司赫美旅业的设立是赫美大消费产业的有力支撑，赫美旅业通过布局两大原创时尚设计产业园，利用赫美集团资源吸引全球的优秀设计师和工匠扎根中国，培育和孵化以中国文化为核心的时尚消费品牌。同时，结合历史人文和品牌价值，在全国打造 100 个以旅游、农业、教育、医疗、娱乐等为主题的生态旅游城镇，引领中国消费产业升级和美丽乡村建设，努力打造“双城百镇”，形成生态型消费产业的实体平台。赫美旅业会抓住旅游消费的趋势，契合市场政策导向，引导旅游消费走向自由化、高端化、多元化方向，打造旅游生态消费圈。公司设立赫美旅业不仅专注于精品旅游产品综合开发商，更是关注到乡村精准扶贫及传统文化保护问题。公司将通过对乡村的强力改造，实现优化城乡结构的功能，具有极大的社会效益。

本次对外投资的风险主要涉及管理风险、人力资源风险、市场风险、自然风险及项目开发风险，对此公司将采取适当策略和措施加强风险管控，强化和实施有效的风控机制，不断适应市场变化，力争达到预期目标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；
2. 《深圳赫美旅业有限公司可行性研究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七日